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
鉴证报告**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ONT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第 3-8 页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中天运[2023]核字第 90091 号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鉴证。

一、董事会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深证上〔2022〕13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4 月修订）》（深证上〔2023〕279 号）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深证上〔2022〕13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4 月修订）》（深证上〔2023〕279 号）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 2022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修订）》（深证上〔2022〕13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4月修订）》（深证上〔2023〕279号）等有关规定，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25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14,077.93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41元。截至2021年9月7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80,057,413.00元，扣除支付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财务顾问费合计为19,800,574.00元（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实际到账460,256,839.00元。

截止2021年9月7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6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21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460,256,839.00元，扣除发行登记费140,779.30及印花税118,779.00元，募集资金净额459,997,280.70元，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412,881,221.00元，取得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1,073,379.71元，余额48,189,439.41元。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48,309,176.51元，取得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119,737.1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00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到账	460,256,839.00

项目	金额（元）
减：发行登记费	140,779.30
印花税	118,779.00
2021年度募集资金净额	459,997,280.70
加：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073,379.71
减：偿还子公司榆和公司金融机构借款	40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2,881,221.00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48,189,439.41
加：取得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19,737.10
减：补充流动资金	48,309,176.51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证上〔2022〕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9年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1年9月27日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管理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签署协议后，三方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管理协议》履行各方义务，本年度不存在履行情况的问题。募集资金专项资金账号：633403705。

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管理协议》，本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元人民币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小店支行	633403705	460,256,839.00	0.00	协议存款	本年度销户
合计		460,256,839.00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2年度，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61,190,397.51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偿还子公司榆和公司的金融机构借款400,000,000元，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支付其他相关费用61,190,397.51元。具体情况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6.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7.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2022年度注销，截止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0.00元。

9.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005.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30.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119.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1、偿还银行借款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830.92	4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5,999.73	5,999.73	5,999.73	4,830.92	6,119.04	119.31	101.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5,999.73	45,999.73	45,999.73	4,830.92	46,119.04	119.3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